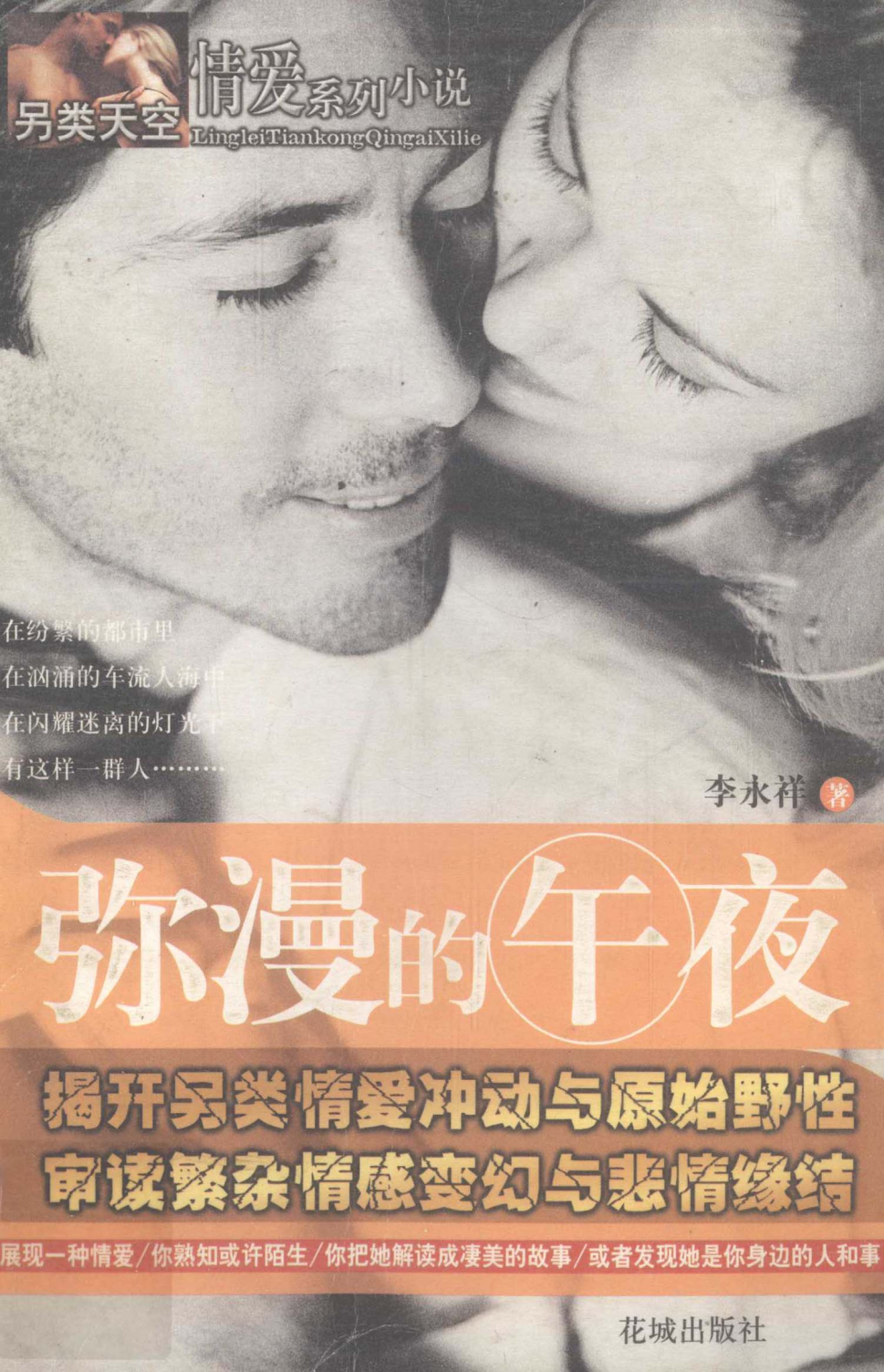




另类天空

情爱系列小说
LingleiTiankongQingaiXilie

在纷繁的都市里
在汹涌的车流人海中
在闪耀迷离的灯光下
有这样一群人……

李永祥 著

弥漫的午夜

揭开另类情爱冲动与原始野性
审读繁杂情感变幻与悲情缘结

展现一种情爱/你熟知或许陌生/你把她解读成凄美的故事/或者发现她是你身边的人和事

花城出版社

“另类天空”情爱系列小说

弥漫的午夜

李永祥 著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另类天空”情爱系列小说

之:《弥漫的午夜》. 李永祥著. -1 版.

-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4.06

ISBN 7-5360-1449-X

I. 弥…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44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321 号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肇庆科健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市星湖大道)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32 开

印 张 10

字 数 199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6 月第 1 版 200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360-1449-X/I · 1291

定 价 28.00 元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情爱的另类天空

代序

情爱的色彩是五彩斑斓的，没有人能够准确讲述情爱的原本标准。基于我们所拥有的纷繁的社会层面，因应而生情愫亦“情”不自禁。

另类情爱是人们或更多读者更愿意探讨的话题。社会人文产生千百年来产生一种固定的情爱审美标准也是所谓的首先标准社会的多元化，情感因素的多层化，亦对这一审美标准形成了挑战，不管怎样，我们的生活及我们所熟知的环境中，它毕竟是客观存在的。

“另类天空”情爱系列小说，编者正是基于还原生活真实，展现繁复情感因素的多样性而精心策划推出的。这是一个情感地带多层面的天空，一个冷静审读社会客观真实的天空，对读者来说是无不裨益的。在这样一套情爱系列小说中，作者们以人文、关注、审读的笔触，近距离地让我们看到了在我们身边的婚外情、一夜情、多角恋、纯情、悲情以及身患爱滋病毒折磨又渴望拥有情爱的故事，令人嗟叹之余，又发人深思……

文学类的题材小说有其特有的社会审读功能，其目的是唤醒人们对一些不合理的社会现实进行深刻的反思。无论作者是站在揭露的角度也好，还是站在关注、解读角度也罢，都为我们提出了一个严肃的耐人寻味的话题：另类情爱的存在性，以及另类情爱滋生的渊薮。这也是我们集结编辑出版的初衷，同时也相信广大读者在阅读中对故事及故事中的主人公自有自己的评读及审美尺度。

谨以为序。

编者

2004.5.12

1

陆稚白常常怪妈妈的耳朵怎么那样灵？尽管她推车的动作很轻，妈仍然会扯着喉咙喊：

“放着路不走，一定要踩草地？稚白！”

听声音，妈正坐在客厅里，落地窗的窗帘已因天黑胡乱拉上了，稚白知道妈妈不可能扒在窗帘缝里监视她，她更知道妈妈的眼睛没有透视作用，因此她顶了一句：

“谁踩草地了？”实际上她正以草地作为捷径，把车推到房后面的廊下去。

由妈没有再断定她的过失，证明客厅有客人，而且是熟客人，妈才不顾全礼貌，这么大喊。除了动不动就大喊以外，稚白对妈还有一点不能忍受，太喜欢跟在你后面指指点点的啰嗦。稚白的二姊锦白便常埋怨：“妈鸡蛋里挑骨头。”稚白则认为妈是肉里挑骨头。也许锦白觉得自己所作所为像鸡蛋里找不出骨头一样无懈可击，但稚白所作所为永远像排骨肉，在妈眼里露出遮掩不住的把柄。现在，稚白胡乱把车一放，如果被妈看见准要挨骂：“车这么胡乱一放就算啦？下雨淋湿怎么办？”即使满天星斗，也非逼她重新放好不可。倘若开口分辩，妈便会搬出老套说：“天有不测风云，人有

旦夕祸福！”说着便由天上的风云感叹起自身的祸福来了。

过去，稚白常和妈顶嘴，这两年已长大许多，对于妈多少培养出一点容忍的精神。不过人的容忍力是有限的，稚白有时也会由自身的感觉而同情爸爸。在爸爸变心以前，妈就这样爱啰嗦。爸爸很沉默，无论妈说什么，都不辩驳，稚白以为这是爸爸的性格，不料爸爸把一切不满都堆积在心里，抓住一次报复的机会，使妈痛苦终身。

还是爸爸厉害。今天的英文课堂上，老师还提过一句：“BARKING DOG IS NO BITE”，用来形容爸爸固然不妥，好在是引用成语。同时稚白对爸爸也没有那样尊重，怪他自己行为不令她尊重。

妈则不然了，向来雷声大，雨点小。妈口头恶毒，行为慈悲。不过只以爸爸这一件事看，稚白觉得妈不是慈悲，而是无能。

稚白站着喘了口气，掏出小手绢擦擦额头，十月天还这么热，怪事！当然与骑车太快也有关系。可能要下雨。稚白走了两步，又不得已地转回身，把车子往里推了推，这时她倒没有顾虑挨骂问题，而是推车总比擦车省力。不料这一推用力过猛，车斜倒在另一辆车上，于是两辆车同时倒在地上，钢架、车轮，尤其那要命的车铃，造出多少声音。那边又是一阵扯喉咙喊叫：

“稚白！这个死丫头毛手毛脚，总是闯祸！”

稚白把车扶起来，气愤地向锦白那辆车呸了一口。车在并不表示锦白在，一定和那个姓陈的小侨生看周末电影去了。小侨生矮小瘦黑，稚白看不上眼，但是锦白喜欢他，喜欢他富有，有橡胶园，喜欢他能够解救自己离开这个家。

只要能离开家就好的，不富也没有关系。稚白的大姐韵白便嫁给一个毫无积蓄的小职员，结婚时预支了好几个月的薪水，稚白偶，尔去看看韵白，觉得那种生活虽然太穷困，但胜过留在这只有吵闹而毫无温暖的家里。

家里仍然没有温暖的气息，爸爸照例不在，妈只会哇哇的乱吼

人，但是这时的家并不吵闹，妈为了省电，人不在房里不许开灯。稚白对这所住宅幸而熟悉，否则院深房大真有点恐怖，从记事起便住在这里，哪一步该跨沟，哪一步该迈台阶，全出于下意识的动作。

稚白猜测得果然不错，妈正和邱妈妈谈天。邱妈妈的丈夫是一条商船的船长，经常在海外。邱妈妈钞票多，孩子少，不是职业妇女，每天的时间总需要打发掉。远亲不如近邻，几个太太凑起变成一个共进退的小团体，打打麻将，看看电影，轮流聚聚餐，虽然都是一把年纪，但在一起时像学生一样热闹有趣。

邱妈妈是三年前才搬到隔壁的，最初妈并没有和她来往。妈那时很少出去，只家里就够她忙的，和以前住的那家更没有来往。妈常埋怨：“我这一生受害就受在这群孩子身上了。”妈虽然啰嗦，却不喜欢社交，爸爸也没有给她社交的机会。爸爸为人就这么一板一眼的，工作靠他的才干，不靠应酬交际。稚白记事的时候，爸爸是个报社的总编辑，后来获得升迁，到台南当社长去了。那时稚白正在小学六年级被恶性补习弄得昏头胀脑的，根本没有注意到爸爸升迁的事，只听别人向妈恭喜，妈不也很得意。有人问她搬不搬到台南，她还不在意地说：“我才懒得搬呢！搬个家多麻烦！”妈有好多不搬的理由：涛然是个书呆子，什么也不管，我可舍不得这个家，只这二百坪的院子哪里去找？等到爸爸变心以后，妈便迁怒于家中的每一分子：都是你们！如果不为着你们，我随你爸爸到台南去住，他也不会被那个狐狸精迷住。骂就骂吧！连处处拔尖的二姐也不说话，大家都知道妈的心情不好。

上梁不正下梁歪，妈的心情不好影响大家的心情都不好。这句话也许言之过重，别人她不了解，但稚白自己的心情确实有时够坏的，和妈一样阴晴不定。三年初中混过去了，想想看：这个家庭，这种心情，再怎么也培养不出用功的学生，自然这种牢骚不能让妈知道，否则又会拿秀白和丽白作例子。秀白死笨！用功啃书本也没有用。丽白还不是老师逼的，小学本来就是填鸭教育。

为什么当初不搬到台南呢？听说南部的学校功课程度比台北低，读起来比较省力。而妈竟拿她们升学问题作为爸爸变心的借口，实在毫无道理。这种话不能直接对妈表明，只要说出口就等于揭妈的疮疤，会挨打。在这个姊妹众多的家庭里，稚白虽不受宠，但也不是受气包。妈最爱打人，五个手指头好硬，像铁板一样，而且下手时没头没脸的。爸爸平时沉默成性，但看到妈打人，他会慢条斯理地说：别打头，打头伤脑会打笨。妈才不管那一套呢！上了肝火什么也顾不得，老四秀白大概就是给打笨的。秀白真变成了妈的出气筒，可怜的秀白挨打时没有人说公道话了，爸爸总不在家，就是因为爸爸变心妈的心情才不好的，不打打人干什么？老么声白是她的命根子，即使闯了祸也可以平安无事，其余的五个都靠不住，大姐去年结婚以前还挨过巴掌呢！稚白亲眼看见的，躲得远远的偷看，以免受到波及。大姐比她大九岁，去年二十四，只凭挨巴掌也要早早逃出这里。

稚白已经不止一次有过逃家的心意了，然而家虽不好，除此又别无去处。要结婚，十六岁的新娘太年轻，而且还没有找到人。要自立，没有学历及工作能力。无可奈何，她只有恨时间太慢，什么“光阴似箭，日月如梭”，狗屁成语。如果让她论时间，她一定改成“光阴似牛步，日月如龟爬”。她虽然有此高论，但毕竟不敢写在周记或者作文本上，那样老师会给她打零分，或者在班上公开取笑她。同学们都是随风倒的墙头草，一个个既现实又势利眼，虽然有人认为时间过得太慢，也不肯附和她说出公道话，大家都跟着老师作应声虫。其实老师的感觉又何尝和她不同呢？当老师盼望发薪水的时候，巴不得快到月底！

房里好闷！一股热气，窗帘拉拢，不通风。妈和邱妈妈大约谈的话太多吧？制造的尽是碳酸气，晚饭吃过不久，饭菜的油腻还弥漫未去，一定又吃韭菜了，又酸又臭。妈是北方人，喜欢吃韭菜还有大蒜，这家人只有她不吃，自然生长于浙江的爸爸也不吃。她实在不懂一个不吃韭菜和大蒜的人，怎么能和一个吃韭菜和大蒜的人

睡在一起？她和二姐住在一间房，但各睡各的床，她的头靠窗，而且喜欢睡时开着窗。每当妈毫无禁忌地吃韭菜和大蒜时，她便想怪不得妈失去爸爸。不过接着她又对这项原因起了疑惑，为的是得到爸爸的那个女人也是吃韭菜和大蒜的北方人。

稚白进来以后虽然皱了皱鼻子，却没有把不满说出来。如果说房里空气不佳，妈会立刻反骂一句：你属狗的吗？鼻子比别人尖！真的，妈妈和邱妈妈都很欣赏房里的空气，在旁边看电视的小声白也没有表示异议，自然会归咎于她不正常。她希望就此回到自己房里，她的窗正对着前院的草地，空气清新，自从锦白交了男朋友以后，经常使用香水，一出一进给房里留下幽幽的香味。稚白也想搽一点，只是锦白像个吝啬鬼，不但拒绝，而且防贼似地藏了起来，真小气！

即使没有香水可搽，换件衣服也好，这身学校制服难看不说，背上已被汗沾住了。

可惜妈不肯放过她，尽管她的脚步既快又轻，仍然被叫住：“稚白。”

稚白不得不站住，只是妈一人打量她还无所谓，邱妈妈也在注意她。邱妈妈架了副黑边眼镜，脸又瘦小，活像个猫头鹰。真不知猫头鹰有什么可爱的，还是前世修来的福气？邱伯伯很宠爱她，每次出海回来都带给她不少东西。妈总是怨叹爸爸从来不买什么给她。变心以前也没有买过，如果妈埋怨，爸爸就会慢吞吞地说：“钱都交给你了，你不会买吗？”于是又引起妈更多的埋怨，嫌家里开销大，钱不够花。稚白对家里的开销没有研究的兴趣，只觉得妈言过其实，主要是妈小气。说妈小气并没有冤枉她，不过她的小气包括对自己。妈很少进理发馆，也很少置新衣，光光滑滑的发髻是自己梳的。妈和邱妈妈坐在一起，妈虽然家常打扮，但比全身舶来品的邱妈妈耐端详。妈年轻时是漂亮人物，此话不假，即使到今天，仍然有一番风韵，只要不开口作泥菩萨。一开口就显得婆婆妈妈的有点俗气。

陆太太偏偏不了解女儿的心理，冲着她大开其口：

“现在才回来！疯到哪里去了？”

妈虽受过大学教育，用字却不文雅，什么疯呀，死呀，鬼呀，贱呀，常挂在嘴上。大约有邱妈妈在一旁，妈才收敛一点，否则话更难听，脸色更难看。

“同学家。”稚白不得已才回答的，如果不是怕引起妈发脾气，她才不愿理呢！现在才回来？能不回来的话，现在她也不愿回来，甚至永远不回来。妈只顾责备她，也不替她着想一下，哪一次进门给她过好脸色？总要找几句话训训她，好像只有训人才能消气似的。爸爸从不这样，爸爸的态度虽然冷峻，但是从来不无缘无故乱吼人。

“吃过晚饭没有？稚白。”

这就是邱妈妈可爱的地方，懂得体恤人，妈才不理睬这一套，不等她回答便说：

“管她呢！那么大的人了，反正不会饿死。这么多孩子，凡事我都要操心，早就没命了！”

稚白局促地站在那里，觉得妈这样表现在邱妈妈眼里对她很没有面子。

妈却丝毫不觉得没有面子，反而为她的表现而觉得没有面子：

“越大越不懂礼貌，叫邱妈妈没有？”

“叫什么？”邱妈妈立刻打圆场：“天天见面。”

“到厨房看看有什么吃的，让王妈给你弄弄。”

得到妈施舍般的命令，稚白急忙找台阶下，就因为邱妈妈在座，走前她还故意逞强说：

“我不要吃。”

她的脚步很迅速，但仍然听见邱妈妈压低声音对妈提出劝告：

“稚白挺乖的，别总骂她。”

“乖！”妈哼着，无论说什么话都不能忍受把声音压低的委屈：“阳奉阴违，一肚子主意。”

“我很喜欢稚白，”邱妈妈赞美别人倒很慷慨：“看她长得多好呀！皮肤油嫩油嫩的，笑起来真逗人爱。”

“还逗人爱呢！净惹我生气。长得像样有什么用？一天玩到晚，不知道用功！今天星期六，下午没有课，不见人影。”

稚白在自己房里撇撇嘴，你不是说眼不见心不烦吗？早回来作什么？

“他们都到哪里去了？”

“锦白说去看电影，老四老五在学校补习，无论出出进进都要说一声，就是稚白像无定向风一样，不回来吃饭也不打个电话，在家讨你的厌，不在家又让你担心，谁知道她都在鬼混什么？”妈又叹了口气：“只好睁个眼闭个眼，不认真，要不然呀真会短命。”

稚白向自己耸肩一笑，妈今年四十八了吧？已经这么老还说短命，自以为年轻得很，真是可笑极了！

“现在的女孩都是这样，和男孩子差不多野，女同学一起玩玩没有什么关系，只怕交上男朋友就麻烦了。”

“稚白才十六岁，交男朋友还早，锦白倒是有男朋友了。真巴不得她们一个个快嫁出去！熬到小声白也大学毕业，我撒手灯西也放心了。”

听到这里稚白更加不耐烦，妈总是死呀活的，最初她也曾怀过惟恐失去妈妈的忧惧，习惯以后，她反而觉得妈妈常提死活很多余，好像无病呻吟，又像要挟谁似的。死，每个人都有这一天，有什么稀奇？稚白忽然发现越怕死的人，越把死挂在口头上。像她，今天连明天是不是还活着都不会担心，而妈天天喊着要死，却计划到声白大学毕业的时候，声白今年不过九岁，再过十年，恐怕她都变成老太婆了，何况妈？

换好衣服，稚白到洗澡房擦了一把脸，顿然凉爽不少。呼吸平和汗已消，才感到胃空空的，不觉向厨房走去。

稚白没有说假话，她确实是在梁华元家吃过晚饭。只是作客和作主人不同，她和梁华元很熟，但是和她的爸妈不熟。梁妈妈如果和

妈交上朋友就好了，旗鼓相当，你一句我一句绝不会冷场。梁妈妈东问西问的，虽然是些普通的问题，也颇令她受拘束。还是梁伯伯好，人矮小，却很庄严。生长在姊妹众多的家庭，她几乎排斥所有的同性，而对异性怀着好感。声白除外，因为声白太受宠爱。

王妈在洗衣服。大凡没有知识的人，思考的时间少，嘴却不愿闲着，免得寂寞。只有妈虽有知识却表现得像没有知识。不知是妈影响了王妈，还是王妈影响了妈，主仆二人的话都是既多又杂，声音来得又大。王妈更喜欢埋天怨地。稚白那声“王妈洗衣服呀？”的关怀只不过想取悦于她，好让她为自己效劳，不料由此引起她的牢骚：“不洗衣服行吗？一个人侍候七八个人，早晨忙不过来，不晚上洗怎么办？你们当小姐的就知道饿了跑厨房，晚了跳上床，谁像你们那么有福气！”

王妈的嘴连珠炮一样，稚白对妈可以容忍，对一个下人她才不客气呢！不等她说完便接过去：“什么七八个人？你再算算看？”

王妈那老骨头绝不肯对她眼看着长大的女孩服输，她翻着小眼睛，虽然她想起大小姐已嫁出去，想到先生没回来的日子，但她偏偏找理由：

“你以为我算错了？只会多不会少，哪天不添一两个客人吃饭，你说说看。”

“今天有什么客人？”稚白一面拉纱橱，一面问。

“石先生。”

“哪个石先生？”

“别乱翻了，剩菜剩饭在冰箱里呢！吃饭的时候不回来，现在像饿狼一样。”王妈和妈一样，言语恶毒而心肠慈悲：“等我把这两件衣服搓出来，给你热热吃。”

“算了，我自己去。”稚白连她搓一件衣服也等不及，不过转身的时候，她又问：“王妈，哪一个石先生来吃饭了？”

“哎呀，就是你们的石小叔。”

“石小叔？他什么时候从东京回来的？”

“我也不知道。”王妈望着她的背影喊着：“喂！三小姐，剩菜剩饭不要乱搅和，明天还当早点吃呢！”

稚白走得很快，虽然王妈声震屋瓦，装作没有听见，王妈也拿她没办法。

2

但是对于妈，她便不能装聋作哑了。

“稚白。”

“嗯？”她情绪低落地抬起了头，因为她已警觉到妈的声音不带善意了。

“洗澡间的灯是不是你开的？为什么不关上？”

“忘了。”

“你倒忘不了吃。房间的灯也不关，看你一人要费多少电？”妈走到餐厅来，向悬在中央的有三个灯泡的吊灯望了一眼。灯太亮，有时把餐桌上的鱼和肉照得很惨淡，现在妈的脸色照得也很惨淡，妈远看还可以，只是灯光无情，何况妈自己要暴露弱点，嘴角向下撇着，人家说她笑起来像妈，果真如此，她要怀疑她的可爱笑容是不是可怕了？

“你在干什么？”妈的视线转移了目标。

“冲牛奶。”稚白慢吞吞地说。妈明明在注意她的动作，却仍然要多余地问一声。这声问话却有它的效果，本来她还想多挖一茶匙的，却胆怯地及时而止了。

由稚白那种慢吞吞的声音，陆太太想起陆涛然来。刚吃过剩

饭，答话时仍有气无力的，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女。冲一杯牛奶喝，本来也不算过错，但陆太太一气，连把对丈夫的积怨一起发泄出来：

“早晨一杯，晚上一杯，一罐牛奶两天就折腾完了。你以为买奶粉是给你喝的吗？声白身体弱，丽白补习得面黄肌瘦的。你凭什么补养？”

“人家外国人把牛奶当水喝。”稚白并不介意妈的责备，反而把眉一扬，一派淡然。

陆太太就不能忍受她那派酷似陆涛然的淡然，不过涛然的淡然更淡，说话时五官都不移动，若不是不可能，大约嘴唇也不动。

“外国！外国什么都是好的，可惜你做了中国人。”陆太太狠狠地瞪了稚白的背影一眼：“死丫头！连奶粉罐也不盖好，透了空气就一团一团的了。”

“你不是说两天一罐吗？不会成团就折腾完了。”

陆太太听到风凉话想回骂一番的，却见她已扭着走进自己的房里。

陆太太原可以追过去的，竟一时呆怔起来，由稚白的背影得到一些以前未曾有的感觉，她忽然发现那背影有了明显的曲线。稚白的臀部虽然仍瘦小，肩膀却很圆润，而且腰部纤细，走起路来一扭一摆的，虽然是故意的，却也有几分俊俏。陆太太不觉怅然若失，女儿的长成，正表示她的衰老，女儿多了些什么，也就是她少了些什么。自然这种感觉并非始自今日，在韵白及锦白身上，她都这样感到过，所不同的只是她一直把稚白当作一个幼稚的孩子，三年中间，她认为太多的事在改变。但她又认为有些事没有改变。是受困扰无暇自顾的关系，她疏忽了对孩子的注意力，除去最小的儿子及女儿以外，其他的，她几乎不闻不问，让他们自生自灭。当她痛恨涛然的时候，她也附带痛恨孩子，好像他们应该负责她所遭遇的不幸。她只知道三年来她受的苦至深，没有想到三年之中稚白像幼苗一样，虽未经培育和灌溉，却靠着天然的阳光与雨量发出许多新

枝，眼看就要浓密成荫了。

不，还早！陆太太吸了口气，才上高一，等到读大学还有好几年呢！陆太太这样想，仿佛借此可以得到一点安慰似的。不过话说回来，孩子们慢一步长大，自己也可以慢一步老去。以稚白的学业成绩，能不能考取大学很有问题。稚白的聪明在六个孩子里面是不可否认的，无论什么事只要她肯做，她便会做，可惜她太懒惰，太贪玩。韵白有着涛然的沉静，在涛然的熏陶下，读书肯按部就班；锦白读初中时还上进，高中就走下坡了；稚白小学阶段也名列前茅，总之陆家有变故，如同在风雨中摇曳的树枝一样，鸟雀怀着危在旦夕的惊栗，无法在巢中得到安栖。

送走邱太太已有了一阵了，却又想起邱太太刚才劝她的话，说稚白乖，那是不够了解，但下面那句“别总骂她”值得考虑，稚白的背影使她产生一种警惕，她在默默自问：是不是应该给她保留一点面子？

陆太太关上灯，蹑蹑走到电视旁边，和小儿子一起看起电视来，对于这项问题她觉得并没有让她多加检讨的价值，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子乳腥未退，挨挨骂又算什么？如果要谈保留面子，难道涛然不应该为她保留吗？而他竟然公然猖乱，和那个姓石的女人同居在台南。

陆太太往这方面想时情绪已经平和了，至多窒闷地叹口气。最初还得了？只要一想她便胸口发痛，一个丈夫有外遇的女人哪里还谈得到什么顺心？喜怒无常，打骂孩子都是言行不能由己的事情。不过这两年她已看开了不少，除了自苦苦人以外，她也懂得苦中作乐了。

可惜今晚无乐可作，本来可以凑上一局的，却被一个不速之客把牌局冲散，而那个不速之客行色匆匆，又去赶另外的洗尘场面。星期六人人需要消遣，搭子拆散以后临时想组织很难，剩下一个邱太太本来可以谈谈天，却被喊回去接电话，看情形另有计划，不会再来了。

陆太太打了个哈欠，正觉电视节目无味时，身后传来一声“妈”。回过头去，望见稚白那张脸确如邱太太所说油嫩油嫩的，而且那张脸上的表情一派清新，丝毫未带着斗嘴的介蒂。说她还幼稚不错吧？事情过去转眼就烟消云散，不会像大人那样存在心里。

“什么？”于是陆太太的语气也缓和了一点。

“石小叔回来了？”稚白在妈淡应一声以后，又接着问：“他什么时候回来的？”

“上星期，你管这闲事作什么？”

“我听王妈说他在这里吃饭，这么早就走了？”

“他另外有应酬，陪我在饭桌上坐了坐，”陆太太不满地瞟了稚白一眼：“还不是看我冷清，你们都疯在外面不在家。”

“我在。”声白嚷了一句，眼睛并没有离开电视机。

“你最乖，妈最疼你。”

稚白没有说话，但嘴角露出一丝不满之意。她不能忍受妈对声白那种声调及态度的肉麻。同时她对声白的受宠非常不服，妈就从来没有抚慰过她，除了生病得到一点关怀以外。而她的身体很健壮，一年之中难得生病添灾。

如果不是继续有问题，她真要转身走开的。

“妈，石小叔有没有带礼物？”

“带什么礼物？”陆太太的声音生硬了：“凭白想要人家的东西，没出息！”

“到东京去了三年，总不能空手来吧？”

“你也不看是什么人，你爸爸的朋友还不是跟他一样，如果懂得作人情就好了。”

“石小叔答应下次给我带个机关枪的，咔咔咔……”声白用手比划着：“和真的一样。”

“他还要回去吗？那下次我要他带一辆机器脚踏车，五十 CC 的。”

声白抢先说：